

聋人 手语 概论

傅晓宁 杨次开 著

号林出版社



a



b



c



d



e



f



g



h



i



j



聾人手語概論

傅逸亭 梅次開 著

學林出版社

责任编辑：任祥熊

封面设计：赵文奎

聋人手语概论

傅逸亭 梅次开 著

学林出版社出版

上海绍兴路5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江苏如东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4.75

字数 100,000

1986年3月第1版 1986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7,260册

书号 7259·034 定价 0.76元

一件很有意义的事

(代序)

戴目

手语是聋人的“语言”。近年来，世界各国对这种特殊语言的研究、推广和应用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为重视。已出版的论文、著作、手势语图、手语辞典以至手语录像、书刊等等，数量可观。有的国家还成立了专门的学术机构，如日本就有一个“日本手语学术研究会”。在我国，早在一九八〇年夏，就恢复了十年动乱期间中断了的中国聋人手语规范化工作；《聋人通用手语图》已出版了一至四辑，每辑印数达五万册以上。在我国台湾省，台北市也有“聋人手语研究会”、“手语之家”组织。台湾省教育部门还编辑出版了有二千个词汇的手语图册。现在，在聋哑学校里，把手势语作为教学手段已很普遍，反对的人已不多见了，而研究手语的专家也越来越多。这说明，无论在东方还是西方，人们对手语有了新的认识，这是一个可喜的现象，因为手势语在以往并不被看作是语言的一种，在欧洲，就曾被“禁止”了百余年；在我国，过去也被认为在聋哑学校里使用手势语会干扰口语教学。

现在人们虽然对手语有了新的认识，并进行研究，但步子还是跨得较慢。我国大陆还没有手语研究的学术团体，学

术论文也较少,手语在社会上的宣传、推广也做得还很不够。在一些公共场合,聋人比划手势,容易招来轻蔑的眼光,甚至有些聋人本身也不愿意在大庭广众之间比划手势,以免引人注目。这当然同歧视聋人的社会传统偏见有关,但也可以说明人们对手语还不够了解,并不以为手语是一种语言。

语言是人类交际的工具,不同的民族可以有不同的语言。手语是聋人的交际工具,它能沟通聋人之间,甚至聋人与正常人之间的思想感情,这应该说手语具备了语言的地位与功能。现在的问题是要把手语作为一门语言学科来进行研究,这是一件非常有意义的事情,可以填补语言学上的一门空白。应该承认,过去我们对手语的特点、手语的“词汇”、手语的“语法”构造、手语与思维活动的关系还没有提到理论上来认识,还有待我们去探索;其次,手语的活动范畴有多大,除聋人的交际范围之外,在其他领域能有多大的作用?再有,在聋哑学校教育教学工作中,应该怎样运用手语,发挥手语应有的作用?目前,聋人手语还处于发展阶段,如何进一步发展,如何进行手语规范化工作?这些都是值得研究的课题。

这本《聋人手语概论》是上海市聋哑青年技术学校傅逸亭、梅次开两位老师几年来对手语进行一些研究写成的(其中第一、二、六章由傅老师写作;第三、四、五、七、八章由梅老师写作)。这本《概论》对手语的一些基本东西,如“词汇”、“语法”等等进行了探索,这项工作是可喜的。是值得鼓励的。明年九月是上海市聋哑青年技术学校三十周年校庆,我们出版这本书,目的是想抛砖引玉,起到活跃学术空气的作用。同时,这本《概论》对国内外语言学界的研究人员、各地区民政部门与福利工厂的同志、聋哑教育工作者、广大聋人及其亲

属、社会各界与聋人工作有关的同志，以及各地参加“手语训练班”的学员，都会有些用处，它能帮助他们了解一些有关手语的基本常识。这本书不能说没有缺点错误，这只能从不断研究、不断探索、不断争鸣中逐步得到纠正、发展与完善了。

最后，我还衷心希望聋哑教育工作者、对手语有研究的专家、学者能够为我国手语的研究工作开辟一条康庄大道。

一九八五年二月于上海

目 录

一件很有意义的事(代序)	戴 目	(1)
--------------	-----	-----

第一章 手语的概念	(1)
-----------	-----

第二章 手指语概况	(6)
-----------	-----

一、手指语探源	(6)
---------	-----

二、手指语传入我国的经过及其沿革	(12)
------------------	------

三、手指语的优点及其局限性	(19)
---------------	------

第三章 正确看待聋哑人的手势语	
-----------------	--

——学习斯大林《马克思主义和语言学问题》 的一些体会	(23)
-------------------------------	------

第四章 手势语的词汇	(27)
------------	------

一、手势语词汇的分类	(27)
------------	------

二、手势语构词的特点	(52)
------------	------

三、手势语词汇的演变	(70)
------------	------

第五章 手势语的句法	(73)
------------	------

一、句法规则的基本特征	(73)
-------------	------

二、句法规则的改造	(76)
-----------	------

第六章 手势语的形成发展及其他	(79)
-----------------	------

一、手势语的形成发展过程	(79)
--------------	------

二、手势语的国际通用性	(86)
-------------	------

三、手势语与表情	(92)
----------	------

第七章 手语翻译	(98)
一、手语翻译的基本要求.....	(98)
二、怎样搞好手译.....	(99)
三、怎样搞好口译.....	(101)
第八章 手语在聋哑教育中的地位及应用	(103)
一、扬长避短、科学应用.....	(103)
二、全面发展学生的语言能力.....	(107)
三、手指语的应用.....	(110)
四、手势语的应用.....	(114)
难能可贵的探索	
——跋《聋人手语概论》 金培元.....	(118)
附录一 聋人手势语的语言资格 蔡浩中.....	(121)
附录二 手语的学习与使用 (译自《美国手语辞典·导 言》杨怀平口译 金 添记录.....	(129)
后 记梅次开 傅逸亭	(143)

第一章 手语的概念

手语是聋人进行交际和交流思想的主要工具。它有各种不同的名称。在我国，人们一般称它为“手势语”，或简称它为“手势”。对汉语手指字母则称为“指语”。在文字上有时也称它们为“手的语言”或“无声语言”，名称虽然不同，指的都是同一件事。

我国很早就有关于手语的记载。远在五代冯延巳著的《昆仑奴》传里就已经出现了“手语”这个词。原文是“知郎君颖悟，必能默识，所以手语耳”。内容是记述当时的一个盖代勋臣一品（书中未指名，相传为郭子仪）有一宠姬，不甘为妾仆，在一个偶然的会中得遇青年崔生，以手语暗示求援。后得昆仑奴摩勒之助得脱樊笼的故事。这可以说是我国有资料可查的最早关于“手语”一词的记载了。〔《昆仑奴》传，见《太平广记》一百九十四条。1978年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汪辟疆先生编校的《唐人小说》中也收有此篇〕。稍后的宋代大文学家苏轼，在其所著的杂文《怪石供》中，则称手语为“形语”。他在书中作了如下描述：“海外有形语之国，口不能言，而相喻以形。其以形语也捷于口”。他说的是“海外”，我们也只好把它当“海外奇谈”来看待。故事的真实性如何，可以不去管它。但“形语”这个词却非常生动地显示了手语的特点。我国近代著名的语言学家陈望道，在其所著的《修辞学发凡》一书中，则称手语为“态势语”，其含义也与“形语”相近。在国外，日本人

称手语为“手话”，这是专指手势语而言。对指语则称“指文字”（见田上隆司、森明子、立野美奈子著《手话的世界》）。英文有关手语的词汇有四条〔见后〕，根据其解释来看，是把指语和手势语都包括在内了。

由于有些人对手语、手势、手势语、指语这四个词汇的概念往往混淆不清，有时会出现一些误解。因此，给手语确定一个比较合理的定义是很必要的。下面试就这个问题进行一些初步探索。

查阅解放前（1915年）出版的《辞源》，发现它只有“手语”和“手势”两条，续编中又有“指语法”一条，摘录如下：

【手语】 用手之姿势，代表字母形状，以教聋哑之人，使能达意者。

【手势】 俗称举手示意为做手势。【旧五代史】王章于其第张酒乐……酒酣为手势令。

【指语法】 为聋哑人所设之解语法也。十八世纪中，法人爱贝（Abbe' del' Epee）尝用此教授。其法用手指作种种形状以拟字母，以此联缀而成语言，自由迅速与发言同。英国人兼用两手，美国人大抵用一手。……

根据上述的解释来看，很明显，这里所说的“手语”和“指语法”是同一件事。都是指手指语。而“手势”则是指普通人的举手示意，或饮酒时的一种行酒令，与现代人的猜拳行令相类似（《辞源》中另有举例，此举手为狐，彼举手为猎犬，则狐败之类）。与聋人的手势语毫无关系。全书中也没有“手势语”这一条。

再查最近（1979年）出版的《辞海》，它对“手语”和“手势”二条，有了比较详细的解释。

【手语】 聋哑学校进行教学和聋哑人之间传递思想的方法。

法。分“指语”和“手势语”二类。用手指作种种姿势，代表字母形状，进行拼音，表达意思，称指语。指语分双手语和单手语。中国聋哑学校试行中的汉语拼音指语，系属后者。以手势作比量，模拟形象，构成一定的意思，互相交际和交流思想，称“手势语”。

【手势】 用手作各种姿势来表示意思。

新版《辞海》的解释比旧《辞源》具体、明确得多了。第一，它把手语分为“指语”和“手势语”两种，不但指出了它们的不同点，而且第一次使用了“手势语”这个词汇，表明手势语是一种独立的语言。第二，它把“手势”解释为可以表示意思，显然已经把它和聋哑人的手势语联系起来，而不只是指普通人的举手示意或行酒令了。第三，它把“手语”和“手势”分列两条，明确表示它们是属于两种不同的概念，不应混淆。这些，和我国聋人的实际情况是完全吻合的。中国盲人聋哑人协会最近出版的《聋哑人通用手语图》，就把手势语和指语（指式）都包括在内了。

再看一下国外有关辞书对“手语”这一条的解释。以英语为例：英语中有关聋人手语的词汇有四条：①Dactylology②Hand-language ③Finger-language ④Sign-language。它们的意义都差不多，其中以Sign-language为最常用。兹从不同的辞书中择录二种如下。

【sign-language】(聋人的)手语。

(聋人的)手语是一种通过手的比划和姿势为手段来表达意思和主张的交流。

(韦伯斯特生词辞典

Webster's new word Dictionary)

(聋人的)手语是一种代替正常的口语(不包括口语结构

程序排列)的语言。手语往往是由身体的动作,面部的表情伴随着来表达的。

新哥伦比亚百科全书
(The new columbia Englopedia)

美国出版的另一本有关语言方面的专著《听力中心》(Listing focus),对手语还举出若干个例子作进一步说明(见下一节)。在说明中除了介绍手势的动作外,还提到“字母手势”。因此可以确认它是把手势语和指语两者都包括在内了。

现在,我们对“手语”这个词大致可以作如下理解,即手语是聋哑人的一种特殊语言,是聋哑人交际的主要工具。它可以分为指语和手势语两种,指语是以书面语言为依据,用指式代表字母来拼打的,手势语则是以模拟事物的外形及其动作作为主要手段,辅以姿势和表情来表现的。

至于“手势”这个词,它和“手势语”虽只一字之差,但却属于二个不同的概念,应加以区别。《辞海》对“手势”一词的解释是:“用手作各种姿势来表示意思。”根据我们的体会,可以有二种情况。一是指正常人在说话时为了加强语气而做的一些辅助动作。如身向前倾、头向上昂、手臂左右挥舞、手指向各方指指点点等。这些动作只是为了加强语言效果,本身并不包含任何意义。二是指类似聋哑人手势语中的单个词汇,如洗脸、刷牙、吃饭、睡觉之类非常原始的象形手势。这些手势只有极简单的含义,不能表达复杂的思想感情,数量也有限。

关于“手势”这个特殊事物,还有一种令人非常感兴趣的现象值得一提,就是在一般情况下含义很简单的手势,在特殊情况下却能发挥意想不到的作用。这大多发生在打手势的双方事先已经有了密约的场合。由于双方事先有了密约,一个手

势就能代表千言万语，完成有声语言所不能完成的复杂任务。我们在《三国演义》《水浒》之类的旧小说中，经常可以看到“举手为号”“掷杯为号”之类的描写。一声令下，伏兵齐出。在这里一个手势代替了一连串复杂的命令。最近报上还曾有过如下报导：在现代世界各种球类比赛中，教练都利用手势在场外作指挥，特定的手势可以有十余种，代表不同的战略战术。教练可以根据现场情况，随时以手势通知场内球员改换阵形或变换打法。一次在慕尼黑运动会上，当日本男排熟练运用的一种变换战术的手势被对方侦知因而失去作用后，就马上停止使用，另换一种新手势。在这种特殊情况下，一个简单的手势就起了复杂的有声语言所无法完成的作用。手势的功劳可谓大矣！但这种情况，已经越出了聋人的手势语的范畴，属于“密码”或“暗语”一类的秘密通讯工具了。前面所引的《昆仑奴》传里所谓的“手语”，实际上也属于这一类型。

第二章 手指语概况

一、手指语探源

手指语，简称指语。由于它是以指式代表字母作为表现手段的，因此在国外也称它为“字母手势”。

指语大概出现于十八世纪晚期。它的创始人是谁，有各种不同的说法。1915年版的《辞源》续编，在“指语法”一条中说它的创始人是法国人爱贝(Abb' del' Epce)或译作 艾皮)，但美国出版的一本有关语言方面的专著《听力中心》(Listing focus 1980年10月初版)说的却和《辞源》不同，它有较为详尽的介绍。现将有关的一部分译录如下：

……在十八世纪初，一个英国人名叫爱贝(Epce)的发展了手语。此人是个健全人(能听会说)，但他几乎化了他大半生时间在英国教聋人。

爱贝发明了大量的手语词汇并且教给聋人。爱贝的体系大部分是运用了形象动作。例如“睡觉”，先合双掌，然后放到脸的右侧，再头向右略倾。这个动作就犹如我们平时睡觉的动作。所以我们就把它叫作形象手势。另外一个例子是“奶油”，先摊平你的左掌，然后伸出右手食指和中指形成象把刀子的形状，很快在你的左掌上反复摩擦。这个动作就象用刀在面包片上涂奶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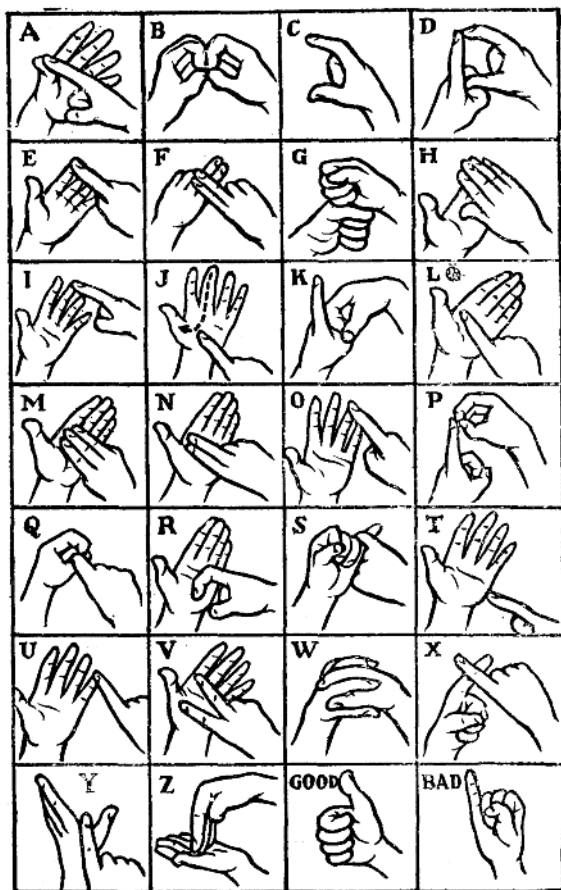
后来在1790年，爱贝的工作由一位叫艾笔斯卡特(Abbe

Sicard)的人继承和发展了。他发明了字母手势A、B、C、D,等。他的一些字母手势也是形象的。例如“Q”就是形象的。先将左手的拇、食指围成圆形,然后将右手食指勾住圆形,形成了“Q”字形。但有些字母手势不完全是形象的。例如“G”,先握起双拳,然后将右拳放在左拳之上。

艾笔斯卡特还运用了其他方式创造手语。其中一条就是语法。他创造出一种规则来体现单句在句子中的程序和一种体现时态的规则(在英语中有十几种动态时态,用来表示动作的前后关系,在中文里没有这种变化——译者注)。例如:当你说过去的事情时用过去时态,你做手势的手就靠近你的身体;假如说将来的事情,你的手在做动作时就与你的身体保持一定的距离,这就是他的创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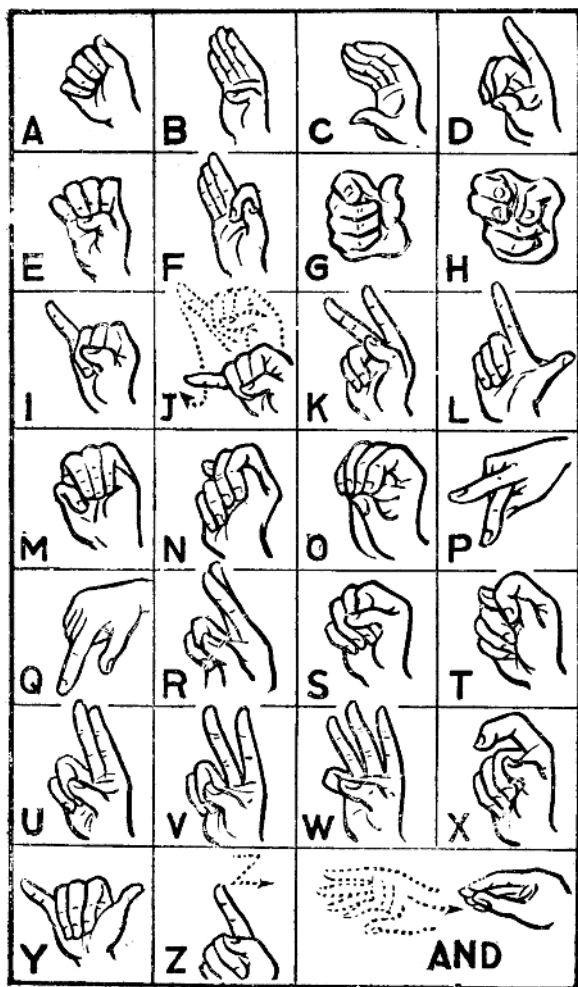
当今,世界上大多数的聋人在学“现代手语”。但要知道现代手语就建立在爱贝和艾笔斯卡特他们二人发明的成果基础上的。

根据以上介绍,则爱贝应该不是法国人而是英国人。他只不过是创造了一部份手势语,并未触及指语。指语应该是他的继承人艾笔斯卡特所发明。而且根据上述的描写,可以进一步肯定,艾笔斯卡特所发明的是使用双手打的指语。这种指语现在仍在英国流行。因为它打时要用双手,很不方便,不受人欢迎,因此未能在世界范围内推广。现在世界上盛行的是单手打的指语。而且各国的指式不尽相同,都是根据本国文字字母的特点和形状编制的。这也说明,指语的发明创造决不能归功于一个人,它应该是千百万劳动人民集体智慧的产物。实际上,任何一个国家或民族的语言文字都是本国本民族的千百万劳动人民在长期的劳动生产和生活中积累起来的,绝不是一个人在一个短时期中“闭门造车”所能完



图一 英国现在还在使用的双手指语

成的。郭沫若同志在总结汉字发展的历史时曾经说过：“任何民族的文字和语言一样，是劳动人民在劳动生活中，从无到



图二 美国手指字母图